

《茂名市和盈化工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公示表

编号：HCAP-2024-0193 (XP)

茂名市和盈化工有限公司

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广东汇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APJ-(粤)-015

2025年1月6日

茂名市和盈化工有限公司

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法定代表人：黄 陈

技术负责人：曹胜强

评价项目负责人：游 海



茂名市和盈化工有限公司
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参加安全评价人员

	姓名	资格证书号	从业登记号	专业/职称	签名
项目负责人	游海	S011044000110191001084	030225	化工工艺	
项目组成员	游海	S011044000110191001084	030225	化工工艺	游海
	钟建辉	1500000000302400	026467	安全	钟建辉
	潘杰	1700000000201023	021518	安全/高级工程师	潘杰
	林毅峰	0800000000205408	007061	化工机械/工程师	林毅峰
	王斌	S011011000110202000251	041367	自动化	王斌
	何小荣	1200000000301272	027902	电气	何小荣
报告编制人	游海	S011044000110191001084	030225	化工工艺	游海
	钟建辉	1500000000302400	026467	安全	钟建辉
	王斌	S011011000110202000251	041367	自动化	王斌
报告审核人	谢雄英	S011044000110192002847	025385	安全	谢雄英
过程控制负责人	韩效栋	1600000000301592	030430	机械	韩效栋
技术负责人	曹胜强	1100000000100233	015790	化工工艺/高级工程师	曹胜强

第二章 项目概况

2.1 企业概况

茂名市和盈化工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4 月 26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902774022684M，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住所：茂名市茂南区公馆镇艾屋茶场 8 区 37 号，法定代表人：张健，注册资本：人民币陆佰万元。

该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变更主要负责人后，重新取得了茂名市应急管理局核发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证书编号：粤茂应经[2024]8 号，经营方式：带有储存设施经营，许可范围：汽油（1630）、柴油[闭杯闪点 $\leq 60^{\circ}\text{C}$]（1674）、煤油（1571）、石脑油（1964）、溶剂油[闭杯闪点 $\leq 60^{\circ}\text{C}$]（1734）、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358）、甲基叔丁基醚（1148）、正辛烷（2799）、异辛烷（2740）（备注：内浮顶罐 3#-8# $500\text{m}^3 \times 6$ 个），有效期至 2025 年 1 月 27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等 10 部门公告 2022 年第 8 号”的规定，本报告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许可的“柴油[闭杯闪点 $\leq 60^{\circ}\text{C}$]（1674）”统一调整为“柴油（1674）”。

该公司共设有 2 个罐组：罐组一设有 8 个内浮顶储罐，编号为 1#~8#储罐，其中 1#罐和 2#罐已于 2019 年停用，企业根据标准规范以及茂名相关检查，结合自身情况进行调整，现 1#继续停用，2#储罐改为消防水储罐，原消防水池改为事故应急池，3#~8#储罐储存甲 B、乙类介质，容积均为 500m^3 ，总容积 3000m^3 ；罐组二设有 6 个固定顶储罐，编号为 9#~14#储罐，其中 13#罐和 14#罐已停用，9#~12#储罐储存丙 B 类非危险化学品油品，9#~11#储罐的容积均为 200m^3 ，12#储罐容积为 400m^3 ，总容积 1000m^3 ；库区总容积为 4000m^3 ，根据《石油库设计规范》（GB50074-2014）第 3.0.1 条注 2，丙 B 类液体储罐容量可乘以系数 0.25 计入储罐计算总容量，经折算后，库区储存

第七章 安全评价结论

(1) 该公司储存经营的危险化学品不涉及易制毒化学品、国家监控化学品、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高毒物品；汽油、石脑油、甲基叔丁基醚属于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汽油属于特别管控危险化学品。

(2) 该公司储存经营过程潜在的危险因素包括：火灾、其他爆炸、中毒和窒息、触电、高处坠落、机械伤害、物体打击、车辆伤害、淹溺、灼烫等，其中火灾、其他爆炸、中毒和窒息是主要的危险因素；危害因素包括：毒物危害、噪声、高温危害等，其中，毒物危害是主要的有害因素。

(3) 该公司罐组一构成四级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

(4) 该公司的储运工艺、设备以及储存经营的物质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该公司未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的落后安全技术工艺、设备。

(5) 该公司储存经营的工艺为单纯的储运工艺，不涉及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

(6) 该公司各储罐、密闭隔油池属于受限空间。

(7) 采用检查表对该公司库区专项检查、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安全管理措施、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监控措施、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距离周边八类场所、经营条件、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专项等进行检查，均符合相关标准规范的要求。

(8) 该公司不存在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经安全风险评估诊断分级，其安全风险等级为蓝色风险。

(9) 经采用中国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开发的 CASST-QRA 软件计算，该公司 5#储罐（储存汽油时）容器整体破裂发生池火事故后果最为严重，死亡半径为 58m，重伤半径为 68m，轻伤半径为 96m，无多米诺影响。事故影响范围覆盖到南侧民房、西侧茂化快线、北侧化牛公路。

(10) 通过火灾爆炸事故树结构重要度分析可知，在基本事件中，存在各种点火源的结构重要度最大，是火灾爆炸事故发生的主要因素，因此，在防止火灾爆炸过程中，必须严格控制点火源，坚持安全管理，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操作，定期对储罐、管道等进行保养、维修，加强巡检工作，责任到人，杜绝事故的发生。

(11) 经中国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开发的CASST-QRA重大危险源区域定量风险评价软件进行个人风险和社会风险计算，该公司外部防护目标个人风险满足《危险化学品生产装置和储存设施风险基准》(GB 36894-2018)所承受的个人风险基准；该公司危险化学品储存设施社会风险在容许范围内，故社会风险值可接受。

茂名市和盈化工有限公司危险化学品储存设施外部安全防护距离符合要求。

(12) 茂名市和盈化工有限公司证照手续齐备，能有效执行国家和地方政府关于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标准。已制定有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并建立起安全管理架构，其从业人员有较好的安全意识和专业素质，同时该公司对安全工作较为重视，对改善安全设施，加强安全管理的意识比较强，经营过程中，采购和销售危险化学品都严格按照相应的法律、法规规定进行。

综上所述，**茂名市和盈化工有限公司相关证照齐全，生产规章制度健全，各项安全设施和措施完善，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及规范的规定，其储存经营危险化学品条件符合安全的要求。**

现场照片



2023.10.27